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ANGELS

**ANGELS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英君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配售 12,000,000 新股份之結果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發表之公佈。

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成功透過配售代理，向 10 名獨立承配人配售合共 12,000,000 股新股份，每股作價 0.25 港元及本公司已獲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配售股份之上市及買賣。預算配售事項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完成，預期配售股份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買賣。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發表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概與該公佈所用者具備相同涵義。

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成功透過配售代理，以每股作價 0.25 港元向 10 名獨立承配人配售合共 12,000,000 股新股份。就董事所知，(i) 承配人均為獨立人士，與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概無關連（見創業板上市規條之定義）；及 (ii) 概無承配人屬於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條第 10.12 (4) 條附註 1 所載之任何類別。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配售股份承配人於本公司之持股權益如下：

承配人	配售股份數目	配售股份之概約百分比 (%)	緊隨售事項完成後，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
1	3,900,000	32.50	1.91
2	2,700,000	22.50	1.32
3	2,500,000	20.83	1.225
4	2,500,000	20.83	1.225
5	80,000	0.67	0.04
6	80,000	0.67	0.04
7	80,000	0.67	0.04
8	80,000	0.67	0.04
9	40,000	0.33	0.02
10	40,000	0.33	0.02
總數	12,000,000	100.00	5.88

配售股份相當於：

- 本公司現有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6.25%；及
- 經發行配售股份而擴大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5.88%。

本公司已獲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批准配售股份之上市及買賣。預算配售事項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完成，預期配售股份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買賣。

承董事會命  
英君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  
閻曉東

香港，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一連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刊登。